

# 课题研究委托合同

甲方：盐城市体育局

(以下简称甲方)

乙方：盐城师范学院体育学院

(以下简称乙方)

为充分发挥全民科学健身在健康促进、慢性病预防和康复等方面的积极作用，促进全民健身的进一步深入开展，贯彻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精神，全面落实《“健康中国2030”规划纲要》和《盐城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16-2020）年》，加快推进“健康盐城”建设，建立全民健康促进服务体系。甲乙双方根据“运动健身对慢病前期患者的干预和康复治疗”课题研究单一来源采购的结果，经过平等协商，在真实、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规定，签署本合同。

## 一、项目名称：

“运动健身对慢病前期患者的干预和康复治疗”课题研究。

## 二、合同金额

1. 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：玖拾捌万元（98万元人民币）。

2. 合同期限：自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（三个月）。

## 三、课题研究目的

1. 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盐城市第七届委员会第六次、七次全会精神，聚焦“高质量发展走在苏北苏中前列”定位，走好“两好两绿”发展路径，加快推进健康盐城体育+医疗等产业